

# 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皖教语函〔2018〕52号

## 关于参加第十五届“全国语文规范化知识大赛”的通知

各市语委办，各高等学校、厅属中专学校：

第十五届“全国语文规范化知识大赛”由中国语文报刊协会、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联合主办。经研究，决定组织我省大中小学师生和社会各界人士参加本届大赛。请各市(校)积极宣传发动，认真组织参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口号：爱我母语，爱我中华。

二、领导单位：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。

三、主办单位：中国语文报刊协会

四、承办单位：中国语文报刊协会秘书处、《语文世界》杂志社

五、参赛对象：全省大中小学师生和社会各界人士自愿参加

六、参赛办法：大赛不收报名费，订阅《第十三届全国语文规范化知识大赛专刊》(载有语言文字规范化知识及参赛试题、答题卡等内容)即可参赛。具体参赛办法、奖项设置、奖励办法等见附件。

本届比赛纳入我省第 21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系列活动，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、规范汉字书写教育特色学校应以参加这次大赛为契机，积极宣传国家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，推行国家语言文字规范标准，提高师生员工的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，切实发挥示范带头作用。

我省不设省级奖励。请各市（校）直接与大赛承办单位联系。联系地址：北京朝内南小街 51 号规范大赛办公室，联系人：方波、邢锁明；电话：010-65284279、010-85113645；电子信箱:guifandasai@126.com。

各市（校）在组织此项活动的过程中如有问题，请及时与省语委办联系。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61 联系人：李亚军。

附件：第十五届“全国语文规范化知识大赛”活动方案



2018年9月13日